

單一棟全體建築物所有權人修繕同意書

茲同意 兔吉 (申請人) 向工務局申請 0403 地震災害建築物共用部分修繕補助，且同意修繕本人 (建築物所有權人) 座落 新北市板橋區利來路1段161號 (地址) 建築物本棟範圍內共用部分 公共走廊或樓梯間修繕工程、 建築物立面修繕工程、 其他共用部分裂縫修繕工程：_____。

其他事項：本同意書如有偽造由申請人負完全之民、刑事責任。

所有權人姓名	身份證字號	地址(門牌)	電話	簽章
兔吉	F123456789	新北市板橋區利來路1段161號2樓		
兔一	F123456789	新北市板橋區利來路1段161號1樓		
兔二	F123456789	新北市板橋區利來路1段161號3樓		
兔三	F123456789	新北市板橋區利來路1段161號4樓		
(表格得自行增減使用)				

申請人簽章: 兔吉

印章
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1 日